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書函

地址：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號

承辦人：吳紹民

電話：04-3706-1505

電子信箱：e-p260@mail.kl2ea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中科實驗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0月16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人字第114010655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原函、附件一、附件二、附件三、附件四、

A09030000E_1140106552_senddoc1_Attach5.odt
(A09030000E_1140106552_senddoc1_Attach1.pdf、
A09030000E_1140106552_senddoc1_Attach2.pdf、
A09030000E_1140106552_senddoc1_Attach3.odt、
A09030000E_1140106552_senddoc1_Attach4.odt、
A09030000E_1140106552_senddoc1_Attach5.odt、
A09030000E_1140106552_senddoc1_Attach6.pdf)

主旨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辦理115年度選送公務人員出國專題研究案，請於114年10月21日(星期二)前將符合推薦資格者之相關資料函送本署，並將電子檔傳送至e-p260@mail.kl2ea.gov.tw，逾期未送視同不推薦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教育部114年10月8日臺教人(五)字第1140106096號書函辦理，並檢附原書函(含附件)影本1份。

正本：本署各組室、各國立國民小學、各國立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

